2014年4月2日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發言要點

前言

• 主席,我會重點介紹工商及旅遊事務的政策範疇。

香港-東盟自由貿易協定

加強區域經濟合作是我們今年的重點工作。香港在今年稍後會與東盟正式展開自由貿易協定談判。該協定將會為香港的貨物、服務和投資,提供更佳條件進入東盟成員國市場,為香港創造商機。

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

在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方面,在2013年12月,香港分別與巴林及緬甸完成了《投資協定》談判。
待各方完成所需的內部程序後,便會簽訂該兩份《投資協定》。在2014年,香港會繼續與俄羅斯進

行《投資協定》談判,並會與智利展開《投資協定》談判。

CEPA

在 CEPA 方面,特區政府會繼續通過 CEPA,積極爭取內地在廣度和深度上對香港服務業都進一步開放,以期到 2015 年底達至基本實現兩地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與此同時,我們也與廣東省政府積極合作,爭取在 2014 年底在廣東率先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

服務貿易協定

此外,香港正積極參與和部分世界貿易組織成員 展開的《服務貿易協定》談判,目的是讓香港的 服務能夠以更有利條件進入海外市場。

提升本港接待旅客的能力

旅遊業是香港經濟的重要支柱,訪港旅客數字持續增長固然為香港帶來挑戰,但同時亦帶動經濟

增長和促進就業。

- 特區政府明白香港社會對於旅客數字持續增長會否影響民生十分關注。我們在去年年底發表了《香港承受及接待旅客能力評估報告》(評估報告)指出香港面對訪港旅客數目持續增加,應在不同範疇提升接待旅客的能力。我們希望在擴大旅遊為本港帶來經濟效益以及減少旅客增加對社會帶來的影響方面,取得適當平衡。
- 在旅遊設施方面,政府已向海洋公園提供 22.9 億元的部分貸款,讓海洋公園發展大樹灣的全天候水上樂園。香港迪士尼樂園亦將於未來數年推出一系列新設施及體驗。
- 為了吸引更多高增值客群,政府會盡可能於明年 年底起陸續把六幅位於啟德跑道區內的「酒店帶」 土地推出市場,以發展特色酒店群。與此同時「飛 躍啓德」的規劃和設計概念國際比賽亦正在進行。
- 另一方面,未來數年的酒店供應將會持續增加, 全港酒店房間總量將會由 2013年的 70 000間增加 至 2017年底的約 84 000間。
- 啟德郵輪碼頭的第二個泊位將於年內完成。碼頭

內的零售及餐飲設施亦預計可於本年年中逐步開業。

- 我們亦會在未來兩年向旅發局增撥 5 000 萬元,為「香港美酒佳餚節」、「除夕倒數」及「新春花車巡遊」等備受歡迎的盛事注入新元素,包括在盛事舉行期間,引進 3D 立體光雕表演。
- 高消費力的會展旅遊過夜旅客是我們致力爭取的高增值的客群。政府將進一步在 2014 至 15 年度起連續三年,每年向旅發局額外增撥 1 500 萬元,向會展活動主辦機構及參加者提供更吸引和更合適的支援服務及增值優惠。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方面,由我領導的知識產權貿易工作小組,在 2013 年年底已訂出發展香港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策略框架。今年的工作重點,是就個別策略深入探討,及建議具體的支援措施。此外,政府正進行落實「原授專利」制度的工作。視乎籌備工作和未來立法

的進度,我們的目標是最早在 2016/17 年度引進「原授專利」制度。

為配合日新月異的科技和經濟發展,我們必須經常更新版權制度。去年,我們就如何在充分照顧到現實的情況下適當看待戲仿作品完成了公眾諮詢,並在去年12月和本年3月向工商事務委員會滙報。我們現正草擬立法建議,希望盡快完成自2006年開始的工作,更新香港的版權制度。

支援中小企業

中小企業是香港經濟的中流砥柱。我們會繼續從多方面支援中小企業。

首先,在融資擔保方面,2012年5月,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在「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推出「特別優惠措施」,以優惠的擔保費提供八成信貸擔保,由政府提供一千億元的信貸保證額。繼去年我們將九個月的申請期延長一年,今年我們決定將申請期再延長一年至2015年2月底。

- 針對內地市場我們於 2012 年 6 月推出 10 億元的「專項基金」,協助香港企業建立品牌、升級轉型和拓展內銷市場。業界反應踴躍,至今年 2 月底已批出 192 宗企業的申請以及 37 宗機構的申請,另有 13 宗企業申請獲有條件批核。批出的總資助額約為 2 億 500 萬元。超過 94%的獲批或獲有條件批核的企業申請來自中小企。
- 此外,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致力擴展「香港設計廊」在內地的網絡,過去一年分別在青島及上海開設分店,以及在內地百貨公司設立一系列的「店中店」,為更多香港企業特別是中小企在內地提供展銷平台。
- 在出口信用保險方面,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會繼續推行「小營業額保單」計劃,為從事出口業務而每年營業額少於五千萬港元的中小企增加投保的靈活性。

零售業人力發展

為促進零售業人力的發展,預算案撥款 1 億 3 000 萬元,落實零售業人力發展專責小組在去年年底 提出的建議,具體措施包括:

- (i) 協助職業訓練局,由專業學院推出零售業 先導課程,提供資歷架構認可資歷,吸引 中六畢業生;
- (ii) 以中小企為對象,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合作推出零售業生產力提升計劃,以配對資金方式資助業界採用合適技術;及
- (iii) 與業界攜手推出宣傳活動,提升零售業形象。
- 勞工處方面也會運用現有資源,專為零售業提供 招聘網站以及舉辦招聘會。
- 我們正和持份者研究細節,稍後會諮詢工商事務 委員會,並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我們希望各 項措施可在今年內陸續開展。

促進外來投資

在促進外來投資方面,我們會繼續以吸引新興市場的公司來港拓展業務作為優先目標。我們亦會以金融服務業、創意產業及資訊通訊科技業為重點吸引的範疇。我們會繼續推廣香港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的理想平台,並進一步宣傳香港作

為全球初創企業樞紐的地位。

競爭政策

 在《競爭條例》方面,競爭事務委員會正着手進行 籌組工作及擬備規管指引的工作。司法機構亦正 就競爭事務審裁處的運作及聆訊擬備規則和主任 法官的指示。待所有相關準備工作完成後,我們 才將《條例》全面生效。

結語

• 主席,我現在樂意回答議員的提問。